

证券代码：603010

证券简称：万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8-003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盛投资”）办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出质人	质权人	解除质押时间	解除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本公司股本比例
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7日	5,196,000	6.96%	2.04%
			9,517,200	12.75%	3.74%

2018年2月7日，万盛投资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将其质押给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5,196,000股、9,517,200股（分别占本公司总股本2.04%、3.7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020、2017-030号公告）股份解除质押，上述解除质押手续已办理完成。

二、股份质押情况

出质人	质权人	初始交易日	购回交易日	质押股数（股）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质押占本公司股本比例	备注
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18年2月2日补充质押		437,500	0.59%	0.17%	为前次股份质押13,630,000股的补充质押（具体详见公司公告2016-07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6日	2019年2月6日	19,946,660	26.72%	7.84%	

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补充质押	2,692,500	3.61%	1.06%	为前次股份质押13,630,000股的补充质押（具体详见公司公告2016-07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补充质押	2,000,000	2.68%	0.79%	为前次股份质押7,793,365股的补充质押（具体详见公司公告2017-020）
合计		25,076,660	33.59%	9.86%	

截至本公告日，临海市万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74,657,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9.35%，万盛投资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49,100,025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65.77%，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30%。

三、除本次质押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高献国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24,477,10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9.62%，高献国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22,637,5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2.48%，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8.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高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7,642,51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00%，高峰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6,854,6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89.6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6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高强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3,988,534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7%，高强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3,42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85.75%，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34%。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高远夏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为 5,105,87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1%，高远夏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5,10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99.8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2.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 122,304,422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8.08%，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 87,112,125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71.23%，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4.24%。

四、风险提示及应对措施

万盛投资本次股份质押目的为投融资需要及前次股票质押的补充质押。万盛投资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存在可能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实质性因素。后续如出现平仓风险，万盛投资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

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公司将根据公司股份质押情况以及控股股东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万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9日